2016蘋果日報慈善基金會

「學生服務團體支持計劃」徵案說明

**一、計劃緣起與宗旨**

財團法人台北市蘋果日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（以下簡稱「蘋果基金會」）為鼓勵學校社團深入地方，關懷弱勢族群，自2006年起開始推動「學生服務團體支持計劃」，盼藉由學生團體的力量，前進偏遠地區深耕服務，執行**國內**在地關懷工作，今年度仍將延續此精神，尋求長期駐點之學生社團。

**二、申請資格**

1.經全國公私立大專院校正式核准成立之服務性學生社團。

2.本次申請計畫徵求各大專院校服務性社團，於部落、村落進行老人關懷、課輔或醫療協助，補助的優先順序以下列三類為原則：

* 第一優先：長期深耕服務（於學期間暨寒暑假皆有出隊服務）
* 第二優先：寒、暑假或學期間有出隊活動（單次服務5天以上）
* 第三優先：一次性活動（服務天數2天以上）

3.申請計劃之活動目標須為經濟弱勢族群之老人、兒童、身心障礙者、原住民等弱勢族群之身、心、靈有所助益者。

4.活動計劃須經該校課外活動組審核通過者。

5.若服務性學生社團與其他非學生社福團體合作共同執行服務工作，學生服務團體需為活動執行的主體，確實為預算編列與運用的執行單位。

6.本項補助計劃實施期間為2016年6月至2017年6月。

**三、補助額度**

1.今年度總預算為**新台幣貳佰萬元整**，由蘋果日報慈善基金會之評審團核定補助金額。

2.經核符前述條件之申請案，依所推展服務性質之交通、場地、器（教）材等所需費用，核予補助費。

**四、申請日期及公佈時間**

**1.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2016年4月30日。（以郵戳為憑）**

2.經審核獲補助名單將於2016年5月底6月初公佈於蘋果日報慈善基金會網站

網址：<http://www.appledaily.com.tw/charity>，無獲補助之社團本單位將不另行通知。

**五、申請方式**

1.申請補助者應填具申請表【[附件一](http://charity.ddm.org.tw/upload/download/950505.doc)】，並檢附服務活動企劃書（參照本表格式），兩者皆需**一式四份**，於截止日前（郵戳為憑）掛號寄至本基金會，並將申請表及企劃書電子檔用email寄至：hope85@appledaily.com.tw。

2.服務活動企劃書請詳載活動名稱、目標、項目、服務對象、參與成員人數、預期效益、執行內容、經費規劃（含預算細目）。若非開創性提案，亦可附上社團過去活動成果說明（可附照片）。

3.申請文件若須退回，須檢附能裝入原申請文件大小之掛號回郵信封，以便辦理退件。

1. **審議作業將依下列標準評比**

1.偏鄉性：服務地區是否為資源缺乏之偏鄉地區

2.弱勢性：服務對象是否為經濟弱勢族群

3.督導性：指導老師對於社團有無定期給予指導及建議

4.研習性：社團於活動前有無明確行前規劃及提供相關研習課程討論

5.傳承性：社內學長姐對活動有無經驗分享、傳承，並給予指導

6.企劃性：針對申請方案，整體企劃性是否完整

**七、補助方式**

1.補助金額視申請活動企劃內容及預算審核之。

2.凡經審查通過獲補助之團體，預定於2016年6月底前核撥社團補助支票，連同公文寄至各校課外活動組，並隨支票附上簽收單與同意書，經校方課外活動組教職員或社團指導老師見證簽名後，將簽收單與同意書寄回。

3. 撥助金額請依該單位申請計劃之內容與預算項目執行之。若實際活動內容經基金會認定與送至基金會的企劃書內容不符(天候因素除外)，則同意立即將基金會補助金額全數返還。

**八、成果報告**

1.獲補助之社團，請於服務結束後一個月內寄送「成果報告」電子檔e-mail至本會信箱：[hope85@appledaily.com.tw](mailto:hope85@appledaily.com.tw)。（務必壓縮照片圖檔，若檔案大小超過4M，請以光碟郵寄之。）（成果報告格式如【附件二】）

「學生服務團體支持計劃」專案聯絡人：李佳玲

電話：02-66016513 或0935-280430

蘋果慈善基金會行政人員：鄭淑紋

Email：[hope85@appledaily.com.tw](mailto:hope85@appledaily.com.tw)

電話：（02）66016999 傳真：（02）66016407

地址：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141巷38號